

2023 年度

**四川省达州市渠县乡村振
兴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10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6
二、收入决算表	106
三、支出决算表	1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0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负责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负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工作。

(2) 负责全县乡村建设行动相关工作，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参与集镇、村庄建设规划编制，协调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改造；负责乡村振兴先进县、先进乡镇（街道）、示范村（社区）等创建评选工作。

(3) 负责全县乡村治理相关工作，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参与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基层民主建设、基层法治建设工作。统筹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和乡村治理改革发展；指导农业遗产的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指导优秀农耕文化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4)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建立和管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负责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省市定点帮扶、社会力量帮扶等工作。

(6)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信访办理和舆情处置工作。

(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8) 承担全县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专项相关工作。

(9)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渠县乡村振兴局为县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属公务员管理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资金项目股、乡村建设股、巩固发展股、乡村基层治理股。人员编制 12 人。县乡村振兴局机关行政编制 11 名，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机关党委书记 1 名，总会计师 1 名，正股级职数 6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保留机关工勤人员控制数 1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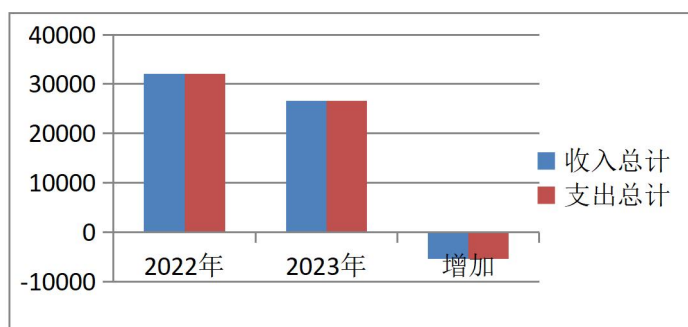
2023 年末实际在职 16 人（其中：公务员 13 人，工勤人员 3 人），退休 13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680.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337.95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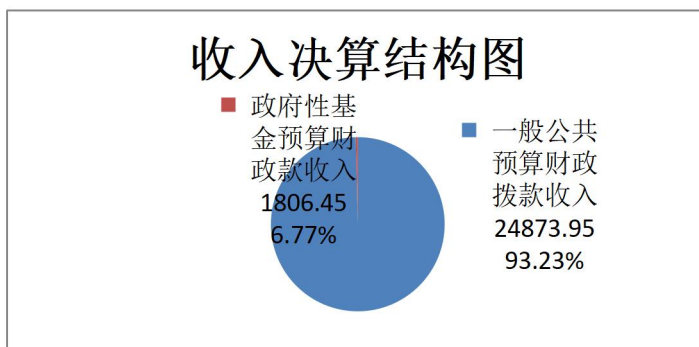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68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873.95 万元，占 93.2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6.45 万元，占 6.7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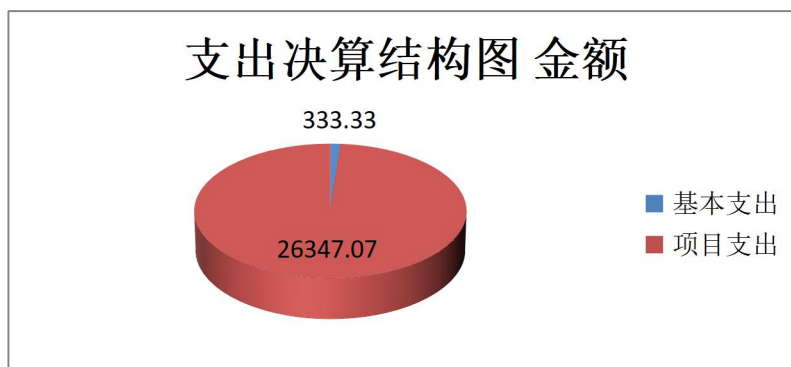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68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3.33 万元，占 1.25%；项目支出 26347.07 万元，占 98.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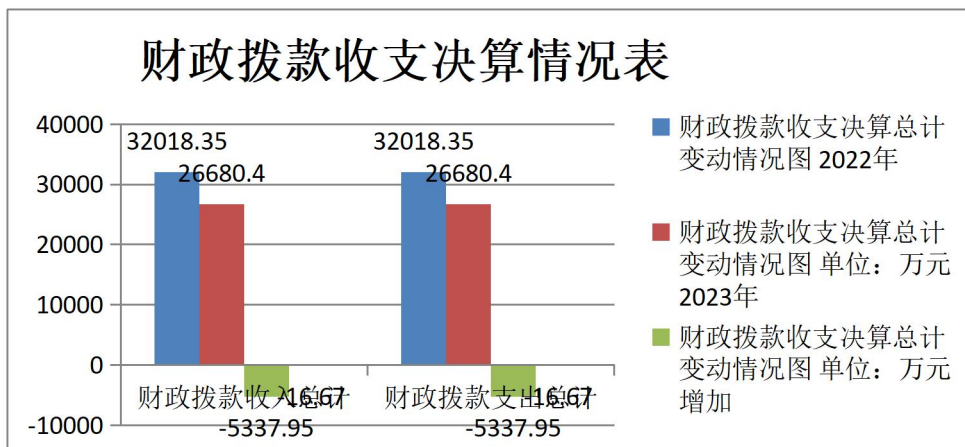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680.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337.95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所致。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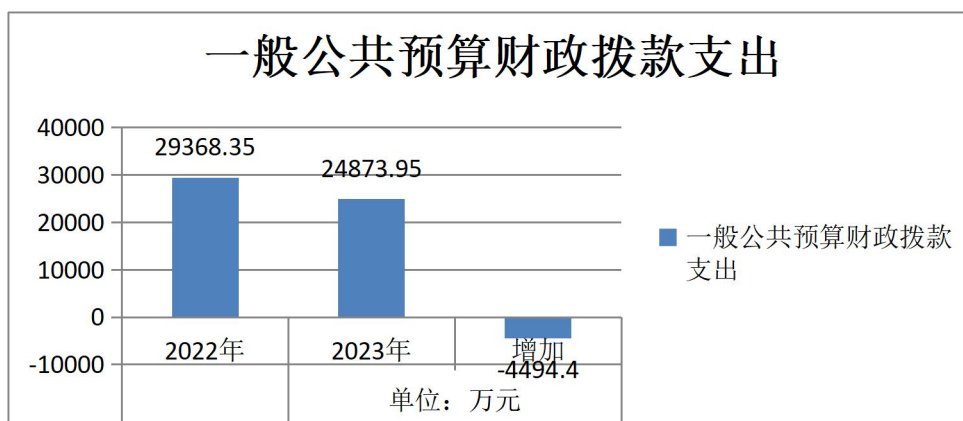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873.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2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494.4 万元，下降 15.3%。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所致。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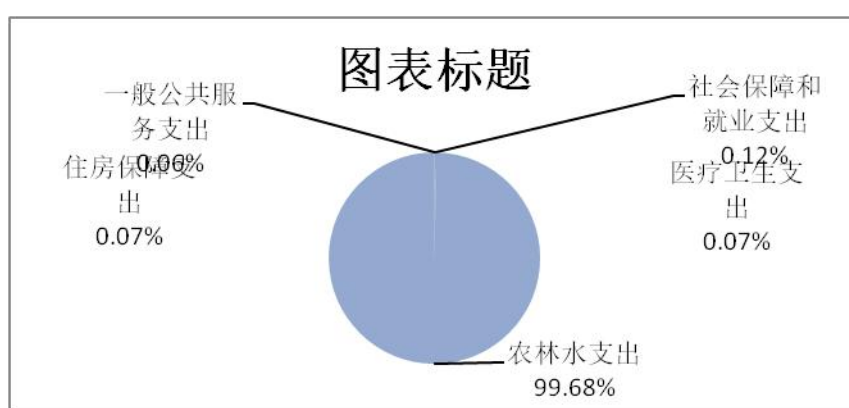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873.95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万元，占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8 万元，占 0.12%；卫生健康支出 17.02 万元，占 0.07%；农林水支出 24793.91 万元，占 99.68%；住房保障支出 18.04 万元，占 0.07%。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4873.95，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支出决算 29.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支出决算 0.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支出决算 10.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支出决算 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农村（21301）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130199）：支出决算 396.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农林水支出（213）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21305）行政运行（2130501）：支出决算 26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农林水支出（213）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21305）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130599）：支出决算 22799.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农林水支出（213）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支出决算 13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22102）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决算 18.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3.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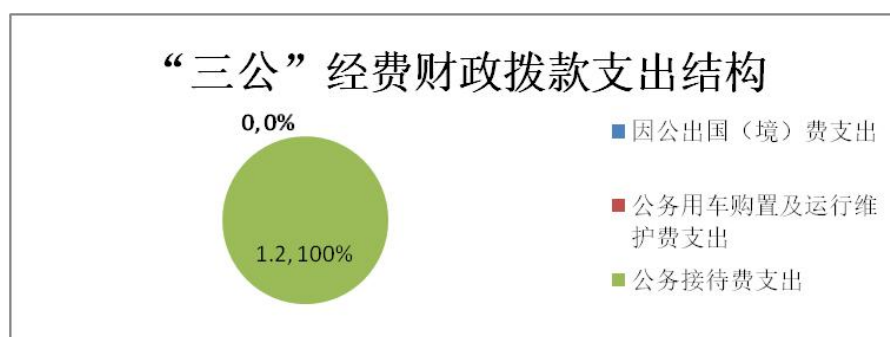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11 万元，下降 8.4%。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0.11 万元，下降 8.4%。主要原因是检查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1 批次，10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06.45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乡村振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06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4.02 万元，增长 60.85%。主要原因是公务交通补贴纳入机关运行经费中。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乡村振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乡村振兴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村振兴项目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乡村振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扶贫配套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乡村振兴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全面完成了全年预算目标任务；扶贫配套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全面完成了专项各项指标任务。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103）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指春节慰问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反映除上述项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农村（21301）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130199）：反映除上述项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213）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21305）行政运行（21305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213）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21305）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1305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213）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21399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农林水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22102）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渠县乡村振兴局为县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属公务员管理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资金项目股、乡村建设股、巩固发展股、乡村基层治理股。人员编制 12 人。

（二）机构职能

（1）负责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负责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负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工作。

（2）负责全县乡村建设行动相关工作，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参与集镇、村庄建设规划编制，协调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改造；负责乡村振兴先进县、先进乡镇（街道）、示范村（社区）等创建评选工作。

（3）负责全县乡村治理相关工作，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参与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党风廉政

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基层民主建设、基层法治建设工作。统筹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和乡村治理改革发展；指导农业遗产的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指导优秀农耕文化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4)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建立和管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负责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省市定点帮扶、社会力量帮扶等工作。

(6) 负责全县乡村振兴信访办理和舆情处置工作。

(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8) 承担全县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专项相关工作。

(9)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人员概况

县乡村振兴局机关行政编制 11 名，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机关党委书记 1 名，总会计师 1 名，正股级职数 6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保留机关工勤人员控制数 1 名。

2023 年末实际在职 16 人（其中：公务员 13 人，工勤人员 3 人），退休 13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预算收入合计 2668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873.95 万元，占 93.2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6.45 万元，占 6.77%；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2668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3.33 万元，占 1.25%；项目支出 26347.07 万元，占 98.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3 年，实际收入金额为 26680.4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26680.4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多措并举促进稳定增收。一是产业就业提增收。紧紧围绕全县“2+N”农业产业体系，安排到村产业项目 31 个，带动 3000 余户群众人均增收 500 元以上。交通补贴惠及脱贫人口 546 名，发放自主就业补助 134 人 26.8 万元、“雨露计划” 2029 人，开发公益性岗位 1200 个。目前我县脱贫人口务工人数 53462 人，超目标任务 4351 人，完成率 108.9%。二是庭院经济助增收。试点在安北乡平桥村、三板镇大石社区、报恩乡金竹村，每村选择 100 户农户发展特色庭院经济。其中安北乡平桥村以种植柠檬，柠檬树下分区域分圈舍养殖跑山鸡为主；三板镇大石社区以种植柑橘，重点打造微菜园、微果园为主；报恩乡金竹村以种植桑树和

养蚕为主。三是监测调度保增收。对人均纯收入低于 8000 元的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下降的脱贫人口“两类群体”建立台账管理，实行“一户一策”帮扶，通过产业、就业、兜底等措施，确保收入达标。全县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预估 16081 元，增速 15.5%，其中工资性收入 10226 元，增速 17%，人均生产经营性净收入 1106 元，增速 23%。

加快推进和美乡村建设。一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建入户道路硬化 28 公里，生产便道 103 公里，维修整治山坪塘、蓄水池和提灌站 205 口（座）、水渠 55 千米，主要向重点帮扶村、巴渠粮仓倾斜，目前正在实施中。从培育发展特色产业、扎实推进项目建设、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等方面启动编制 32 个重点帮扶村规划。二是打造乡村建设示范点位。在中滩镇天山村、安北乡平桥村、李渡镇新和社区，以环境整治、庭院经济、乡村治理、移风易俗、社区超市以及微产业发展等为重点，打造生活宜居、发展宜业、治理有效、环境优美的共同富裕示范点位，发挥引领带动作用。三是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开展“意识提升、‘厕所革命’、污水治理、村庄清洁、家庭洁美、‘三线’治理、破旧房屋治理”“七大”行动，创新推行农村垃圾和废品“123”处置模式（垃圾分类减量法、废品回收积分制、一次性餐具禁用制、更新垃圾收集模式、垃圾清运“1 元钱”模式、数字化管理模式），召开现场推进会 3 次，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推动乡村治理提质增效。一是倾心推进移风易俗。通过标语、院坝会、电视网络、乡村大喇叭等多种形式，引导群

众发挥主体作用。联合县民政局等部门，专项整治大操大办、高价彩礼、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推动婚俗、殡葬改革，大力提倡喜事新办、丧事简办，逐步改变农村群众的陈旧观念。累计创建全国文明村镇4个、省级文明村镇2个，评定“星级文明户”8000余户。**二是悉心培育治理品牌。**创新推行农村垃圾和废品“123”处置模式。指导乡镇探索具有自身特色的中滩镇“13345工作法”、定远镇“4+4”工作法等乡村治理品牌，形成更多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治理样板。成功创建2个国家级乡村治理示范村、2个省级乡村治理示范镇、10个省级乡村治理示范村。**三是用心推广治理载体。**大力推行“积分制、积分制+数字化”，将乡村治理各项事务，形成积美、积孝、积勤等7项量化指标，充分调动村民参与积极性。所有行政村建立权力、自治、协助、证明、服务、负面“六张清单”，规范组织运行。推广应用“川善治”乡村治理平台，目前已有300个行政村（社区）完成“川善治”注册，达到5星村级4个。

2. 预算管理。2023年部门预算采用了较为科学的方法和流程，结合了历史数据、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进行预测和分析，提高了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了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使得预算编制能够充分反映各部门的需求和工作重点。加强了对各类收入的管理和监控，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帐，提高了资金的归集效率。建立了定期的支出监控机制，及时掌握各项支出的执行情况，对进度滞后的项目进行督促和调整。加强了项目管理，明确了各项目的责任人和时间节点，

提高了项目的执行效率。通过加强预算管理和控制，有效地降低了预算年终结余的规模，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制定并严格执行了一般性支出的管理制度和标准，有效地压缩了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的规模，加强了对一般性支出的审核，杜绝了不必要的开支。

3. 财务管理。现有的财务管理制度涵盖了预算管理、经费报销、资产管理等多个方面，形成了较为全面的管理体系，为财务工作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规范。制度中明确了各项财务流程和审批权限，有效避免了职责不清和权力滥用的情况，保障了财务管理的规范性和公正性。设置了包括会计、出纳基本岗位，分工较为明确，能够满足日常财务管理的需求。岗位之间形成了一定的牵制和监督机制，如出纳和会计的职责分离，降低了财务舞弊的风险。在资金使用方面，建立了严格的预算控制机制，确保资金按照预算安排使用，有效控制了超预算支出的情况。对于重大项目的资金支出，实行了专项审批和跟踪管理，保障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项目的顺利推进。

4. 资产管理。我单位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系统，将资产纳入系统管理，及时变动资产变动录入系统，新增资产配置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新增固定资产准确入账，能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处置固定资产能够按程序报批，处置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人均资产变化率不大，也没有闲置资产，资产利用率较高。

5. 采购管理。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做

到“应编尽编”，不存在未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事项、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情况。2023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和方式、程序合规，未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情况，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在当今经济环境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已成为促进经济增长、创新和就业的重要举措。采购领域在这一过程中发挥着关键作用，通过单位的采购份额分配给中小企业，为其提供了宝贵的商业机会和发展空间。合同履约率整体良好。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8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3240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9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707.82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 项目决策。在项目的管理中，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专家论证和集体决策，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和集体智慧，提高决策的质量。目标设置充分考虑到长期和短期的利益平衡，部分项目目标能够与相关利益的期望保持一致，提高了项目的认可度和支持度。项目入库有一定的筛选标准和评审机制，保证了项目质量和可行性，能够对项目进行跟踪和管理，及时掌握项目的动态。确保项目的成功实施和组织目标的实现。

2. 项目执行。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资金的合理分配和有效使用是项目顺利推进的重要保障。通过对资金流向和使用

进度的监控，我们发现部分项目存在资金拨付不及时、资金闲置或资金超支等问题。资金拨付延迟可能导致项目进度受阻，影响工作的连续性；资金闲置则造成了资源浪费，降低了资金的使用效率；而资金超支则可能预示着项目预算的不合理或执行过程中的成本控制不力。良好的资金执行应与项目进度保持同向协调。然而，实际情况中，有时会出现资金到位滞后于项目需求的情况，导致关键环节因资金短缺而停滞；反之，也存在资金提前大量投入，但项目成果产出缓慢的现象，这不仅增加了资金成本，还可能带来潜在的财务风险。

3. 目标实现。2023 年单位目标制定明确，合理，可衡量，圆满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信息公开情况

（1）预算公开。按照预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我单位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开了 2023 年预算，并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随同预算公开。

（2）决算公开。按照决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我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公开了 2023 年决算，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情况随同决算公开。

2. 整改反馈情况

（1）结果整改。2023 年，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

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和 2022 年重点绩效评价中，未对我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2) 应用反馈。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按照《2024 年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

(二) 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 2023 年支出总体情况分析和自查，发现我单位个别项目因需跨年度实施，导致费用需跨年度结算。

(三) 整改建议意见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将做好项目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编制，更科学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对有偏差的绩效目标进行及时纠正整改。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乡村振兴部门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6,680.40	26,680.40	0.00

预算								
年度总体目标	<p>(一) 聚焦“有效衔接”，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见效。以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工作，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努力绘就一幅乡村振兴的壮美画卷。</p> <p>(二) 扛牢政治责任，坚决守住防返贫底线。健全监测帮扶机制，持续关注脱贫户、监测户收入和“三保障+饮水安全”，特别是因疫、因灾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及时采取“先帮扶、后纳入”的方式，化解风险隐患，严防“体外循环”，真正做到监测对象“应纳尽纳”“应帮尽帮”。</p> <p>(三) 拓宽增收路径，不断提高群众收入。突出抓好受疫情灾情影响较大的农户发展生产和种养业。大力发展乡村车间，开发公益性岗位，吸纳群众就近就业，确保务工就业人数持续同比增长。健全利益联结机制，让群众最大限度享受政策红利。</p> <p>(四) 推进乡村建设，打造美丽宜居家园。加速推进农村“水电路气讯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打造32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加快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七大”行动，创新推行垃圾和废品“123”处置模式，打造美丽宜居乡村。</p> <p>(五) 抓好乡村治理，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加强村民自治、乡村法治、社会德治、全域智治，“四治”结合提升治理乡村的能力水平。开展积分制、清单制实践活动，积极推进移风易俗，大力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行动，从教育、制度、监督等方面探索常态长效的措施和途径，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切实减轻群众经济和精神负担，不断推进乡风文明。</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打卡直发人员及个人补助经费。					
	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水电费等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独保费支出					
	一般项目经费		一般日常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检查乡村振兴项目次数	≥	30	次	10	30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10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政策宣传覆盖	≥	90	%	10	90

			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增收致富	定性	提高农户收入		10	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定性	优化农户居住条件		10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出行条件	定性	变好		10	变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贫政策了解度	≥	90	%	10	9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	2551643.68	元	5	3333300	
		项目支出	=	256500	元	5	263470700	

附件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扶贫项目配套费)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认真贯彻落实达市委发[2003]3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扶贫开发工作，推进我县农村十年扶贫开发规划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扶贫开发工作的社会、经济效益，推动扶贫开发工作上新台阶。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照国家、省、市业务主管部门要求，扶贫规划到村，领导联系到村，帮扶措施到村，资金投入到村，工作深入到村；扶贫对象到户，领导联系到

户，措施落实到户，项目覆盖到户，资金安排到户。具体绩效目标是多次到乡村规划、检查扶贫项目，宣传扶贫政策，培训项目区相关人员业务知识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3 年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3 年扶贫配套费的通知》（渠财预[2023]5 号）安排了扶贫配套费 24.65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保证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等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3 年扶贫配套费的通知》（渠财预[2023]5 号）安排了扶贫配套费 24.65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设在局项目组。扶贫配套费的有效使用，推动了农业

产业发展，培育了农业经营主体，农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整治，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扶贫配套费的投入，为各项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制定管理制度，配套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 and 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实施质量。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扶贫项目配套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预[2023]5 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6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4.65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10	5
			规划、检查扶贫项目次数	≥	30	次	10	30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10	90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5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户增收致富率	≥	60	%	10	6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内生动力	≥	60	%	5	6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出行条件	≥	80	%	1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	=	270000	元/年	10	24650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了保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顺利开展，根据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做好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渠委办发〔2022〕1号），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

资金。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3 年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3 年乡村振兴专项预算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3]177 号）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 2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保证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等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 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 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 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3 年乡村振兴专项预算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3]177 号）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 2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的有效使

用，推动了农业产业发展，促进了农业现代化，培育了农业经营主体，农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整治，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乡村振兴项目工作经费的投入，为各项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严格遵循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经费使用审批流程规范，账目清晰，每一笔支出都有明确的记录和合法的凭证，确保了资金的使用透明度和合规性。工作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挪用、截留或挤占资金的情况，有效保障了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177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3]177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10	5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15	90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	60	%	10	60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出行条件	≥	80	%	10	8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巩固脱贫衔接乡 村振兴经费	≤	20	万元	10	2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乡村振兴专项预算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了保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顺利开展，根据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渠委办发〔2022〕1 号），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2 年 10 月 9 日，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专项预算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2〕145 号）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 10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保证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等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

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 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 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 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专项预算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2〕145 号) 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 10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

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的有效使用，推动了农业产业发展，促进了农业现代化，培育了农业经营主体，农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整治，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乡村振兴项目工作经费的投入，为各项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严格遵循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经费使用审批流程规范，账目清晰，每一笔支出都有明确的记录和合法的凭证，确保了资金的使用透明度和合规性。工作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挪用、截留或挤占资金的情况，有效保障了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预算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2〕145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2〕145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10	5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15	9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	60	%	10	6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出行条件	≥	80	%	10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经费	≤	100	万元	10	10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乡村档案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渠委办发〔2022〕1 号）精神，为了继续做好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上台阶。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坚持用乡村振兴的办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持尊重客观实际和农民主体地位，突出年度性任务、针对性举措、实效性导向，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开新局。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3 年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 2023 年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渠财农〔2023〕31 号）安排了乡村档案工作经费 15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保证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等档案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

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 2023 年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渠财农[2023]31 号）安排了乡村档案工作经费 15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 and 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 and 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乡村档案工作经费的有效使用，推动了乡村档案工作的规范建档、规档、成册，便于今后历史档案的查阅。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乡村档案工作经费的投入，为各项乡村振兴档案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严格遵循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经费使用审批流程规范，账目清晰，每一笔支出都有明确的记录和合法的凭证，确保了资金的使用透明度和合规性。工作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挪用、截留或挤占资金的情况，有效保障了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档案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31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3]31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卷数	≥	150	卷	15	150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档案合格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档案工作完成时限	≤	1	年	15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档案查阅	定性	查阅快速方便		20	查阅快速方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贫困户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	≤	150000	元	15	15000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办公场地租赁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国乡振发〔2021〕1 号）《四川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意见》《达州市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渠委办发〔2022〕1 号）精神，为了继续做好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上新台阶。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坚持用乡村振兴的办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持尊重客观实际和农民主体地位，突出年度性任务、针对性举措、实效性导向，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开新局。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3 年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县级财政专项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3〕33 号）安排了办公场地租赁费 37.5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聚焦防止规模性返贫的政治任务和实现有效衔接的紧迫任务，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把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作为突破口，牢牢守住不发生整乡整村规模性返贫底线，确保脱贫人口收入增速高于全县农民收入增速、全县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市农民收入增速，推动脱贫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自我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积极争创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县。项目绩效目标是可以量化考核的，与项目相匹配，符合国家项目政策，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符合脱贫人口稳定脱贫的政策需要。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县级财政专项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3]33号）安排了办公场地租赁费37.5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办公场地租赁费的有效使用，推动脱贫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自我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积极争创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县。

四、评价结论

项目评估总得分 100 分，评估等级为优，通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实施，能够促进农民增收，让脱贫人口达到持续稳定脱贫。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场地租赁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33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3]33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7.5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	=	400	平方米	15	400

	质量指标	办公场地安全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租赁场地时间	=	1	年	15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对外窗口形象	定性	单位形象提高		20	单位形象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场地租金	≤	375000	元	20	37500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老促会办公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渠县老区建设促进会成立于1996年12月16日。主要从事红色基因传承，老区精神宣传，拾遗补缺助力乡村振兴等工作。2004年前，全县有56个老区乡（镇）；2004年全县撤并乡（镇）后，有35个老区乡（镇）；2019年后有21个老区乡（镇）。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该项目主要体现在革命老区国家政策层面、帮扶项目争取，以及宣传工作开展等事项，计划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合规合法、100%完成了项目实施计划。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资金申报、批复，是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渠县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成员的通知”（渠委办发【2015】26号）

文件后，每年将渠县老区建设促进会办公经费纳入了专项预算，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该项目主要体现在革命老区国家政策层面、帮扶项目争取，以及宣传工作开展等事项，计划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合规合法、100%完成了项目实施计划。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3 年老促会办公经费的通知》(渠财预[2023]9 号)安排了老促会办公经费 2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老促会工作经费的有效使用，推动了革命老区农业产业发展，促进了农业现代化，农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整治，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老促会工作经费的投入，为革命老区乡村振兴工作的宣传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严格遵循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经费使用审批流程规范，账目清晰，每一笔

支出都有明确的记录和合法的凭证，确保了资金的使用透明度和合规性。工作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挪用、截留或挤占资金的情况，有效保障了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促会办公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9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预[2023]9号						
	使用范围	老促会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经验宣传次数	≥	6	次	10	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完成率	=	100	%	1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2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	=	200000	元	20	20000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渠伟工作室业务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张渠伟为渠县脱贫攻坚贡献了健康和智慧，个人相继获得“2018年度脱贫攻坚贡献奖”“感动中国2018年度人物”、第九届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全国先进工作者”“中国好人”等荣誉，受到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的亲切接见。其先进事迹被国家级主流媒体多次宣传推介，连续三年在全国十多个省市巡回宣讲。按照县委王飞虎书记的指示，经市场监管局批准，于2021年1月15日成立了“渠伟工作室”。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总结提炼渠县脱贫攻坚经验模式，弘扬脱贫攻坚精神，为优质高效和推进全县各项工作落实提供智力支持和精神动力，加快实现“一区三地一城”新定位、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渠县作出积极贡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根据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渠伟工作室业务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渠财农〔2022〕194 号）文件精神，项目预算资金 1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总结提炼渠县脱贫攻坚经验模式，弘扬脱贫攻坚精神，为优质高效和推进全县各项工作落实提供智力支持和精神动力，加快实现“一区三地一城”新定位、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渠县作出积极贡献。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2 年渠伟工作室业务专项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2〕194 号）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 15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1、总结提炼工作经验，拟定攻坚克难方法，总结提炼 2 篇乡村振兴新模式已在《中国乡村振兴杂志》刊登；2、开展专题讲座、政策宣讲 17 余次，讲述渠县故事（赴异地渠县商会、渠县支乡联谊会宣传渠县，推介渠县，让他们热爱渠县，反哺渠县。赴各地大中专院校、党校，宣讲渠县故事，推介渠县经验，提升渠县知名度。成立渠县检察院渠伟工作室 1 间，举办培训 3 次干部、职工、中小学生学习先进，争当模范等系列活动，弘扬向上、向善、向好精神）；3、打造实训基地，提升精神动力；4、提供政策咨询，承接能力提升培训；5、策划拍摄各类专题片，制作各种专业课件。6、组织社会力量（启源社工）参与扶贫济困公益活动 20 余次；7、接待 13 次各级各类相关媒体机构人员。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

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渠伟工作室业务专项经费的有效使用，宣传了渠县发展历程，提高了渠县知名度。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渠伟工作室工作经费的投入，为渠县各项乡村振兴工作的宣传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严格遵循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经费使用审批流程规范，账目清晰，每一笔支出都有明确的记录和合法的凭证，确保了资金的使用透明度和合规性。工作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挪用、截留或挤占资金的情况，有效保障了乡村振兴项目的宣传。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渠伟工作室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2〕194 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2〕194 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5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经验宣传 次数	≥	6	次	5	6
			宣传资料发放数 量	≥	10000	份	5	10000
			业务培训次数	≥	6	次	10	6
		质量指标	培训效果达标率	≥	90	%	5	90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10	9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社会效益 指标	渠县成效社会公 众知晓度	≥	60	%	20	6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工作经费	≤	15	万元	15	15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巩固脱贫攻坚“回头看”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了保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顺利开展，根据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渠委办发〔2022〕1号），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3年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乡村振兴脱贫巩固成果回头看工作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3〕64号）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20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保证实施好乡村建设项目、治理好乡村环境、宣传好乡村振兴政策，管理好用好乡村项目资金等工作正常开展，按时完成项目实施进度。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经县委、县政府同意，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乡村振兴脱贫巩固成果回头看工作经费的通知》（渠财农[2023]64号）安排了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20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 and 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 and 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乡村振兴脱贫巩固成果回头看工作经费的有效使用，推动了农业产业发展，促进了农业现代化，培育了农业经营主体，农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整治，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

四、评价结论

总体评分 100 分。乡村振兴脱贫巩固成果回头看工作经费的投入，为各项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严格遵循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经费使用审批流程规范，账目清晰，每一笔支出都有明确的记录和合法的凭证，确保了资金的使用透明度和合规性。工作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出现挪用、截留或挤占资金的情况，有效保障了乡村振兴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脱贫巩固成果回头看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工作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64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3]64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3	次	10	3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5	%	15	95
		时效指标	“回头看”工作完成时限	≤	20	天	15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率	≥	90	%	2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	200000	元	20	200000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消化预算内暂付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渠委办发〔2022〕1 号)精神,为了继续做好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上台阶。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中共渠县县委办公室、

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坚持用乡村振兴的办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持尊重客观实际和农民主体地位，突出年度性任务、针对性举措、实效性导向，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推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振兴开新局。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编制申报了消化预算内暂付款专项预算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008244.99 元（渠财农[2023]69 号），资金来源纳入财政预算，筹资渠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筹资结构是合理的，资金来源渠道是明确的，资金到位时间能够满足项目进度需要，并且能够得到足额保证。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聚焦防止规模性返贫的政治任务和实现有效衔接的紧迫任务，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把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作为突破口，牢牢守住不发生整乡整村规模性返贫底线，确保脱贫人口收入增速高于全县农民收入增速、全县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市农民收入增速，推动脱贫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自我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积极争创全省乡村振兴先进县。项目绩效目标是可以量化考核的，与项目相匹配，符合国家项目政策，与部门的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符合脱贫人口稳定脱贫的政策需要。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

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点。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评价小组。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编制申报了消化预算内暂付款专项预算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008244.99 元（渠财农[2023]69 号），资金来源纳入财政预算，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项目管理。该项目实际开支范围、标准、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4. 项目结果。按照项目计划目标，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任务完成、要求达标、符合财务制度。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农民增收致富，改善了脱贫户的出行条件，并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制定管理制度，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对实施项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质量。能进一步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加强，切实治理山、水、田、林、路等，让群众长期受益，项目是可以持续进行的。

四、评价结论

项目评估总得分 100 分，评估等级为优，通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实施，能够促进农民增收，让脱贫人口达到持续稳定脱贫。

五、存在主要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消化预算内暂付款项目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项目经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69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农[2023]69号					
	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业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8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82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5	次	15	5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90	%	10	9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	年	15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	60	%	15	6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出行条件	≥	80	%	15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	1008240.99	元	10	1008240.99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以及中省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这一底线，结合我县重点帮扶村、产业发展示范规划总体需求以及农业农村部门相关产业规划，突出抓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巴渠粮仓产业配套、乡村建设行动、集体经济增收等项目建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农业供给水平明显增强，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持续缩小，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效推动乡村振兴全面进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对脱贫人口和监测人口到户奖补项目，产业发展项目及配套、基础设施补短等。项目主管部门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职责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稳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围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扩大就业增收渠道，改善项目区乡村建设薄弱环节，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夯实后劲，为脱贫人口提升内生动力，提高就业竞争力；基础设施类项目为促进农产品流通，降低物流成本、方便出行和生产生活。主要工作任务主要有建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防返贫帮扶基金，提升脱贫人口和监测人口能力，鼓励低收入脱贫

户人口和监测户跨省务工，开发公益性岗位；提升农产品初加工能力，实施产业设施设备项目；发展特色产业项目以及农田水利等产业发展配套项目促进增收；因地制宜对脱贫村、重点帮扶村进行基础设施补短项目；发展庭院经济及改善人居环境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按照上级要求，优先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到户奖补项目，资金分配考虑以巩固发展产业促进增收为重点，大力提高产业发展及配套所占比例不低于 60%。资金分配情况：1. 巩固三保障成果 3755.27 万元，巩固成果补短项目 3944.92 万元，产业发展配套项目 6700.3 万元，设施设备项目 1090 万元，庭院经济及全县人居环境治理项目 1600 万元，特色产业发展及其他项目 1680 万元，扶贫小额信贷贴息 30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健全完善监测对象动态帮扶机制，结合防返贫基金做好监测对象的帮扶工作，进一步开发防返贫公益岗位，持续开展脱贫人口自主就业培训和雨露计划补助项目，开展脱贫人口稳岗就业工作。大力发展产业提升示范行动，开展现有产业水利灌溉设施、生产便道、种植养殖机械装备，农产品初加工配套建设等产业配套项目，保障粮食安全，提高产业发展水平；探索以种养业、加工业、农旅融合等多种渠道增收的庭院经济模式，促进本地产业持续发展和农民增收。具体绩效目标包括：到户奖补项目户均增收比等于 2000 元，到户项目受益人口 8500 人以上，完成

村社及入户道路 30.8 公里，维修山坪塘 110 口，建设蓄水池 75 口，产业便道 95.7 公里，维修建设各类灌溉渠道（管道）55 公里，建设提灌站 20 座，9 个乡镇 36 座烘干设施建设，300 户庭院经济等。项目建设完成后对项目实施情况，完成绩效等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撰写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设定的核心绩效目标为重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完成情况、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选择 1-2 个到户项目，和产业发展配套项目完成绩效情况实地核查。

（四）评价方法。根据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和评价重点，采取实地核查、资料核查，座谈调研，自评等方式收集相关材料，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以局长统筹协调，资金项目股室安排专人具体负责开展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按照上级下达我县的资金额度，结合项目库年度计划，选择相关项目编制了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经县政府常务会、县委常委会审定通过。围绕决策程序、规划论证、资金投向进行绩效分析。

2. 项目管理。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到户奖补项目采取一卡通方式直发到人；设施设备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工程建设项目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实施，所有项目完成后形成资产的及时移交给相关乡镇和村。

3. 项目实施。重点满足脱贫户、监测对象帮扶需求，优先安排产业发展及配套项目，同时对部分基础薄弱地区加大投入，大力改善人居环境。资金项目使用方案经部门编制后，报县委、县政府审定，根据不同项目资金类型，下达相关部门、乡镇、企业分类实施。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所有项目均编制了项目绩效申报，并及时开展项目实施的过程绩效监控，项目建设完成后对达到的绩效目标绩效开展自评。

4. 项目结果。根据抽查情况，结合目标申报绩效，项目已经实施完成，基本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1. 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奖补资金全部到户，直接增加脱贫户、监测户收入 2062.72 万元；玉米等直接补助，可直接增收 180 万元，烘干设施 36（座），经测算，年烘干

稻谷 80000 吨，按照每吨 200 元计算，可增加收入 160 万元；年烘干大豆 3000 吨，按照每吨 300 元计算，可增收 90 万元。

2. 民生保障。到户项目覆盖全县 37 个乡镇（街道）所有脱贫户、监测户，确保了对象精准，受益对象采购 8500 户，总体满意度超过 95%，达到了项目设定的预期绩效。

3. 基础设施。基础设施项目按照公开招投标方式，通过发改部门立项，财政评审、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并聘期专业的监理单位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质量、进度、安全控制。资金拨付严格按照施工达到进度后，施工方申请，监理单位核实，票据完整齐全审核合格后交由财政部门拨付。项目建成后施工单位开展自评，完善各项资料经监理单位审核合格后，组织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监督部门共同开展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移交给相关村，加强后续资产管护工作。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修建水利设施 21 处，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131 公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到户项目准确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 1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到户项目增收户均超过 1500 元，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受益人数超过 100000 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增加土地蓄水量超过 200000 立方米，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超过 95%，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为 99.5 分。项目的各项关键指标均已出色完成。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99.96%，资金支出基本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项目类型		到户奖补、产业发展及配套、基础设施补短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7 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府函（2023）49 号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202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371
	其中：财政拨款				2037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产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增强了项目区农业发展后劲；通过发展特色产业引导示范产业提档升级；通过改善农村入户道路、产业作业道、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设夯实乡村振兴基础；农业机械装备有效提升生产效率；粮油烘干设施和冷藏设施对保障粮油存储具有极大巩固作用。发展农村特色产业，帮助				

群众发展生产增加收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增强自我发展能力，符合渠县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也是实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的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修建水利设施	≥	21	座	10	21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	130.91	公里	10	130.91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5	100
			到户项目准确率	≥	95	%	5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5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到户项目增收规模	≥	1500	元	10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100000	人	5	100000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土地蓄水量	≥	200000	立方米	10	200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 年限	≥	1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	20051	万元	10	20371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第二批中省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中省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增收，加大基础设施补短促进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项目主管部门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职责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稳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围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发公益性岗位扩大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就业，改善项目区乡村建设薄弱环节，基础设施类项目为促进农产品流通，降低物流成本、方便出行和生产生活，改善农业灌溉条件，促进农民增收。主要工作任务主要项目主要内容包包括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公益性岗位等。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按照上级要求，本项目主要是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 10 公里，便民路 2 公里，维修山坪塘 20 口，公益性岗位 166 个等。安排资金 1012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建设产业道路及入户路规模 ≥ 12 公里，维修整治山坪塘规模 ≥ 20 处，公益性岗位 ≥ 166 个，基础设施受益人数 ≥ 2000 人次，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项目建设完成后对项目实施情况，完成绩效等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撰写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设定的核心绩效目标为重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完成情况、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选择 1 个道路项目，1 个水利项目，1 个公益性岗位项完成绩效情况实地核查。

（四）评价方法。根据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和评价重点，采取实地核查、资料核查，自评等方式收集相关材料，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以局长统筹协调指导，资金项目股室安排专人分别负责项目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按照上级下达我县的资金额度，结合项目库年度计划，根据轻重缓急选择相关项目编制了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报县政府审定。

2. 项目管理。工程建设项目通过发改部门立项审批，财政评审后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实施，所有项目完成后形成资产的及时移交给相关乡镇和村。到户项目按照村申报，乡镇审核县审定，一卡通直发到人。

3. 项目实施。重点脱贫村和重点帮扶村需求，以及脱贫户、监测对象较多基础薄弱村，大力基础设施条件。所有项目均编制了项目绩效申报，并及时开展项目实施的过程绩效监控，项目建设完成后对达到的绩效目标绩效开展自评。

4. 项目结果。根据抽查情况，结合目标申报绩效，项目已经实施完成，资金拨付达到100%，基本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1. 到户项目。由各乡镇、村根据实际需求，申报公益性岗位，经县级部门审定后，按月将资金拨付到户。

2. 基础设施。下达乡镇项目由乡镇根据下达资金编实施方案报县级部门备案，由乡镇作为业主组织实施和验收。县级部门项目按照公开招投标方式，通过发改部门立项，财政评审、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并聘期专业的监理单位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质量、进度、安全控制。资金拨付严格按照施工达到进度后，施工方申请，监理单位核实，票据完整齐全审核合格后交由财政部门拨付。项目建成后施工单位开展自评，完善各项资料经监理单位审核合格后，组织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监督部门共同开展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移交给相关村，加强后续资产管护工作。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12 公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维修山坪塘 20 口，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开发公益性岗位 166 个，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 1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受益人数超过 2000 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超过 95%，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为 100 分。项目的各项关键指标均已出色完成。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资金支出基本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 2023 年第二批中省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项目类型		农村道路和农田水利，公益性岗位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2023 年乡村振兴项目计划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中省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202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12
	其中：财政拨款							10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产业配套和基础设施改善，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 9.5 公里，维修整治山坪塘 5 口，建设蓄水池 3 口，维修整治渠道 2 公里，新增灌溉面积 1000 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	12	公里	10	12
		质量指标	农村水利建设规模	=	20	处	10	20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公益性岗位规模	=	166	个	10	16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2000	人	10	2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 年限	≥	1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	1012	万元	10	101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乡村振兴补助基础设施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中省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促进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农业供给水平明显增强，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持续缩小，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效推动乡村振兴全面进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基础设施补短等。项目主管部门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职责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稳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围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改善项目区乡村建设薄弱环节，基础设施类项目为促进农产品流通，降低物流成本、方便出行和生产生活。主要工作任务主要概算农村脱贫地区基础落后面貌，促进乡村建设。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按照上级要求，本项目主要是农村道路建设 25.6 公里，包括入户道路，产业道路等，安排资金 1114.45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计划建设道路 25.6 公里，覆盖 12 个村 2 万余人。项目建设完成后对项目实施情况，完成绩效等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撰写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设定的核心绩效目标为重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完成情况、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选择 1 个基础实施项目完成绩效情况实地核查。

（四）评价方法。根据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和评价重点，采取实地核查、资料核查，自评等方式收集相关材料，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以局长统筹协调，资金项目股室安排专人具体负责开展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按照上级下达我县的资金额度，结合项目库年度计划，选择相关项目编制了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经县政府审定通过。

2. 项目管理。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通过发改部门立项审批，财政评审后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实施，所有项目完成后形成资产的及时移交给相关乡镇和村。

3. 项目实施。重点满足脱贫户、监测对象较多的村，以及脱贫村和重点帮扶村需求，加大资金投入，大力改善人居环境。资金项目使用方案经部门编制后，报县委、县政府审定，所有项目均编制了项目绩效申报，并及时开展项目实施的过程绩效监控，项目建设完成后对达到的绩效目标绩效开展自评。

4. 项目结果。根据抽查情况，结合目标申报绩效，项目已经实施完成，资金拨付达到 100%，基本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1. 基础设施。基础设施项目按照公开招投标方式，通过发改部门立项，财政评审、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并聘期专业的监理单位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质量、进度、安全控制。资金拨付严格按照施工达到进度后，施工方申请，监理单位核实，票据完整齐全审核合格后交由财政部门拨付。项目建成

后施工单位开展自评，完善各项资料经监理单位审核合格后，组织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监督部门共同开展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移交给相关村，加强后续资产管护工作。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25.8 公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 1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受益人数超过 20000 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超过 95%，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为 100 分。项目的各项关键指标均已出色完成。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资金支出基本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 2023 年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
预算单位	
项目类型	农村道路包括入户路、产业道路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16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发改（2023）85号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202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14.45				
		其中：财政拨款		1114.4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产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增强了项目区农业发展后劲；通过发展特色产业引导示范产业提档升级；通过改善农村入户道路、产业作业道、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设夯实乡村振兴基础；农业机械装备有效提升生产效率；粮油烘干设施和冷藏设施对保障粮油存储具有极大巩固作用。发展农村特色产业，帮助群众发展生产增加收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增强自我发展能力，符合渠县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也是实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的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	25.6	公里	20	25.8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20000	人	20	20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	≥	1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	1114.45	万元	10	1114.45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市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结合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文件精神，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增收，加大基础设施补短促进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开展乡村治理试点工作。项目主管部门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职责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稳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围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弥补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短板，改善项目区乡村建设薄弱环节，方便出行和生产生活，改善农业灌溉条件，促进农民增收。主要工作任务主要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水利设施及产业配套，乡村治理等。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按照上级要求，将市级衔接资金下达到相关村，由村根据实际编制实施方案后实施，产业配套及基础补短安排白石村 70 万元，大邱村 40 万元，黎明村 40 万元，凤阳村 40 万元，碾坊村 40 万元，双桥村 50 万元，育林村 60 万元，大雾村 80 万元，蔡和社区 50 万元，云岭村 20 万元，文星村 20 万元，望河社区 20 万元，三星村 38 万元；乡村治理安排南山村 10 万元，静边镇 50 万元。共安排资金 628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采取资金直接下达，由相关村、乡镇编制实施方案，同步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组织各乡镇、村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设定的核心绩效目标为重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完成情况、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选择3个村项目完成绩效情况实地核查。

（四）评价方法。根据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和评价重点，采取实地核查、资料核查，自评等方式收集相关材料，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以局长统筹协调指导，资金项目股室安排专人、各乡镇村共同配合完成项目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按照上级下达我县的资金额度，按照市级文件精神，结合重点帮扶村和脱贫村实际，下达资金额度到相关乡镇和村。

2. 项目管理。相关村要根据本村实际需求，主要用于村内小型公益设施基础建设，补齐产业发展短板等项目，具体

建设内容由村（社区）报乡镇审定，并由乡镇报县乡村振兴局备案。

3. 项目实施。相关乡镇、村（社区）按照有关要求和程序确定建设业主和实施方式。鼓励采取村民自建、以工代赈、村集体劳务经济组织、工程小额超市比选、采购等符合政府投资规定的方式加快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乡镇组织乡镇干部、村组干部和村民代表进行验收。所有项目均编制了项目绩效申报，并及时开展项目实施的过程绩效监控，项目建设完成后对达到的绩效目标绩效开展自评。

4. 项目结果。根据抽查情况，结合目标申报绩效，项目已经实施完成，资金拨付达到 100%，基本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下达乡镇项目由乡镇根据下达资金编实施方案报县级部门备案，由乡镇作为业主组织实施和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移交给相关村，加强后续资产管护工作。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维修山坪塘蓄水池及石河堤 18 口，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整治一体化规模 150 亩，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时限小于 1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受益人数超过 5000 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受益群众满意度超过 95%，达

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为 100 分。项目的各项关键指标均已出色完成。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资金支出基本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 2023 年市级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配套及基础设施补短，开展乡村治理试点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2023 年乡村振兴项目计划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市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202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8	
	其中：财政拨款						62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巩固维修整治山坪塘 14 口，维修蓄水池 3 口，建设石河堤 1 座，产业基地围栏 4 千米，肥水一体化滴灌 150 亩，产业路建设 1.5 公里。4 个市级部门定点帮扶村基础和产业发展配套补短。乡村治理包括安北乡南山村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试点奖补项目，以及静边镇数字乡村建设试点项目。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质量指标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	1.5	公里	15	1.5
			产业发展规模	=	150	亩	15	150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5000	人	10	50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	≥	1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	628	万元	10	628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渠县 32 个重点帮扶村逐村规划编制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加大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扶持力度，根据《四川省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重点帮扶村规划编制工作。项目主管部门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职责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稳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帮扶。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巩固拓展医疗保

障脱贫攻坚成果，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医疗保障待遇政策，做到应保尽保。确保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人员早发现、早帮扶、动态清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 补短板促发展目标。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切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推进乡村发展，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加快城乡融合协调发展。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继续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重点做好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全面实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工程，加强乡村治理组织建设、治理能力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推进和谐平安乡村建设。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按照上级要求，项目由乡村振兴局按照相关规定组织采购编制服务单位。共安排资金 230.4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32 个重点帮扶村即为 32 个单独方案编制成果，其中每个方案编制成果包括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两种形式。每个方案编制成果，规划成果须达到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规定要求。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对规划编制服务的前期程序、规划内容要求等进行自评。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规划编制需求目标为重点，对项目全过程及完成情况、

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 评价选点。选择 2 个村项目完成绩效情况实地核查。

(四) 评价方法。根据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和评价重点，采取实地核查、资料核查，自评等方式收集相关材料，开展具体评价

(五) 评价组织。评价组以局长统筹协调指导，资金项目股室安排专人完成项目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县乡村振兴局根据上级要求，将规划编制需求报县委财经委审定，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2. 项目管理。项目编制费用经财政评审后，通过政府采购网及预算一体化系统组织网上采购。

3. 项目实施。乡村振兴局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对编制规划服务费用报财政评审，按照一体化采购要求，通过网上一体化采购流程完成项目采购，签订合同后及时组织编制单位现场踏勘，安排人员驻村摸底需求，编制规划内容。项目编制了项目绩效申报，并及时开展项目实施的过程绩效监控，项目建设完成后对达到的绩效目标绩效开展自评。

4. 项目结果。根据抽查情况，结合目标申报绩效，项目

已经实施完成，资金拨付达到 100%，基本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下达乡镇项目由乡镇根据下达资金编实施方案报县级部门备案，由乡镇作为业主组织实施和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移交给相关村，加强后续资产管护工作。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规划编制完成 32 个，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规划方案符合要求，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半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受益村满意度超过 95%，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为 100 分。项目的各项关键指标均已出色完成。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资金支出基本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全县 32 个重点帮扶村逐村规划编制项目						
预算单位								
项目类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2023 年乡村振兴项目计划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市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项目法	√据实据效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202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0.4
	其中：财政拨款							230.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 32 个重点帮扶村规划编制，根据《四川省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重点帮扶村规划编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个数	=	1	个	20	1
		质量指标	方案编制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0.5	年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产发展	定性	有效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	95	%		10	95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乡村振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中省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要求，促进乡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项目主管部门为县乡村振兴局，主要职责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稳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围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改善项目区乡村建设薄弱环节，基础设施类项目为促进农产品流通，降低物流成本、方便出行和生产生活，改善农业灌溉条件，促进农民增收。主要工作任务主要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维修整治山坪塘，建设蓄水池，维修整治渠道等。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按照上级要求，本项目主要是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 9.5 公里，维修整治山坪塘 5 口，建设蓄水池 3 口，维修整治渠道 2 公里。安排资金 537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建设产业道路及入户路规模 ≥ 9 公里，建设蓄水池规模 ≥ 3 处，维修整治山坪塘规模 ≥ 5 处，基础设施受益人数 ≥ 2500 人次，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项目完成时限≤1年。项目建设完成后对项目实施情况，完成绩效等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撰写自评报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对项目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绩效自查，对目标偏移情况，完成进度进行梳理，对未完成原因进行分析，对以后目标设定进行完善。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设定的核心绩效目标为重点，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完成情况、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选择1个道路项目，2个水利项目成绩效情况实地核查。

（四）评价方法。根据相关项目具体情况和评价重点，采取实地核查、资料核查，自评等方式收集相关材料，开展具体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以局长统筹协调指导，资金项目股室安排专人分别负责项目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按照上级下达我县的资金额度，结合项目库年度计划，根据轻重缓急选择相关项目编制了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报县政府审定。

2. 项目管理。工程建设项目通过发改部门立项审批，财政评审后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实施，所有项目完成后形成资产的及时移交给相关乡镇和村。

3. 项目实施。重点脱贫村和重点帮扶村需求，以及脱贫户、监测对象较多基础薄弱村，大力基础设施条件。所有项目均编制了项目绩效申报，并及时开展项目实施的过程绩效监控，项目建设完成后对达到的绩效目标绩效开展自评。

4. 项目结果。根据抽查情况，结合目标申报绩效，项目已经实施完成，资金拨付达到 100%，基本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1. 基础设施。按照公开招投标方式，通过发改部门立项，财政评审、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并聘期专业的监理单位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质量、进度、安全控制。资金拨付严格按照施工达到进度后，施工方申请，监理单位核实，票据完整齐全审核合格后交由财政部门拨付。项目建成后施工单位开展自评，完善各项资料经监理单位审核合格后，组织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监督部门共同开展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移交给相关村，加强后续资产管护工作。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9.5 公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建设蓄水池 3 口，维修山坪塘 5 口，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时限小于 1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受益人数超过 2500 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超过 95%，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为 100 分。项目的各项关键指标均已出色完成。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资金支出基本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渠县 2023 年乡村振兴项目			
预算单位					
项目类型		农村道路和农田水利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2023 年乡村振兴项目计划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中省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据实据效	<input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2023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7
	其中: 财政拨款							537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推进乡村振兴产业配套和基础设施改善, 建设产业道路入户路 9.5 公里, 维修整治山坪塘 5 口, 建设蓄水池 3 口, 维修整治渠道 2 公里, 新增灌溉面积 1000 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农村道路建设规模	=	9.5	公里	15	9.5
		质量指标	农田水利建设规模	=	8	处	15	8
			工程建设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2500	人	10	25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使用 年限	≥	10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	537	万元	10	537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十四五”时期要继续把“厕所革命”作为乡村振兴的一项重要工作的指示精神, 切实做好全县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 改善农村户用厕所卫生状况, 有效提升农村人

居环境水平，根据《四川省农业厅四川省乡村振兴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的通知》（川农函〔2023〕18号）《达州市乡村振兴局关于扎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有关工作通知》（达市乡振函〔2023〕1号）和《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渠财农〔2023〕8号）等文件要求，由各乡镇、村（社区）按照农户需求逐级申报，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渠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所涉村、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涉改村、巴渠粮仓涉及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优先整村推进的思路，在宝城镇青龙村等21个乡镇38个村（社区）9002户开展整村推进无害化户用厕所改造。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为确保项目资金的有效管理，在户用厕所的建设和改造方面，我们遵循“一户一厕”的原则，并确保按期完成今年的厕所改造整村推进任务。我们的目标是，整村推进的村庄无害化卫生厕所的普及率不低于80%，厕所粪便的无害化处理率不低于85%，改厕农户的满意度不低于90%。此外，建立一个长效的管护机制，确保厕所的持续有效运行。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渠县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总资金2700.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329万元（渠财农〔2023〕8号）。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可考核，且匹配完整，符合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规划目标，与我县 2023 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关联紧密，群众满意度预计达 95% 以上，直接受益人达到 3 万余人，切实改善农村户用厕所卫生状况，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了提升公共设施的卫生条件，满足人民群众的生活需求，我国政府积极开展厕所改造工程。对于这一项目的评价目的，主要有以下几点：一是了解改造后的厕所使用情况，包括设施的运行状况、卫生状况等，以确保改造工程的质量和效果。二是收集民众对改造后厕所的满意度，包括对设施的便利性、舒适性、卫生状况等方面的评价，以满足民众的需求。三是分析改造工程的经济效益，包括投资回报率、节省维护成本等，为今后的类似工程提供参考。四是总结改造工程的成功经验和不足之处，为今后的厕所改造提供借鉴，不断提高改造工程的质量和效果。

通过评价结果，对厕所改造工程进行优化调整，使之更加符合民众需求，提升公共设施的整体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改造质量与标准：在进行厕所改造时，必须确保改造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评价重点应包括化粪池安装、厕屋基本功能的完善情况。

2. 卫生条件与维护：厕所的卫生条件直接关系到使用者健康，应着重评价污水处理的有效性以及定期维护保养的制度落实情况。

3. 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评价厕所改造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主要对周边环境及居民生活的改善，以及带动相关产业发展的潜力。

4. 用户反馈与满意度：最终用户的反馈和满意度是衡量改造成功与否的重要指标，应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等方式收集用户意见，作为评价的重要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

2023 年厕改任务村。

（四）评价方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县农业农村局、乡镇、村（社区）联合开展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本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合法合规，支持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已纳入“十四五”规划中，渠县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通过政策引导，积极争取国家项目资金、县级财政筹措，加快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

2. 项目管理。该项目是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管理的。

3. 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方面，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由各任务乡镇组织实施，以乡镇、村（社区）为业主，县级主管部门加强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4. 项目结果。2023 年全县整村推进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涉及的 21 个乡镇 38 个村（社区）9002 户，已完成 9002 户改厕任务，完成率 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渠县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总资金 2007.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329 万元（渠财农〔2023〕8 号）。

2. 资金使用。截至目前中省县资金累计拨付完成，拨付率为 100%。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2023 年涉及 21 个乡镇的 38 个村（社区）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geq 80\%$ ，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 $\geq 85\%$ ，改厕农户满意度 $\geq 90\%$ ，落实了各厕改户均为后续管理的责任人，在改厕户家张贴了管护须知标识牌，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四、评价结论

在 2023 年，我们深入实施了改厕工作，涉及 21 个乡镇的 38 个村（社区），共计 9002 户。这一举措对农村居民的生活环境、健康状况和生活质量产生了显著的正面影响。通过改厕，农村居民的卫生意识得到了显著提升，有效降低了

疾病传播的风险，改善了农村的卫生环境，进而提升了农民的生活质量。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补助类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8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2023年涉及的无害化户用厕所改造镇村（21个乡镇38个村（社区）9002户）					
	申报（补助）条件		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9					
	其中：财政拨款		132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	≥	9002	户	10	9002
			厕所改造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用时	≤	15	个工作日	10	15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	定性	改善		10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定性	净化		10	净化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定性	改善		10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厕所革命项目投入资金	\leq	1329	万元	10	1329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十四五”时期要继续把“厕所革命”作为乡村振兴的一项重要工作的指示精神，切实做好全县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改善农村户用厕所卫生状况，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根据《四川省农业厅四川省乡村振兴局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的通知》（川农函〔2023〕18号）《达州市乡村振兴局关于扎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有关工作通知》（达市乡振函〔2023〕1号）和《渠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渠财农〔2023〕105号）等文件要求，由各乡镇、村（社区）按照农户需求逐级申报，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渠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所涉村、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涉改村、巴渠粮仓涉及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优先整村推进的思路，在宝城镇青龙村等21个乡镇38个村（社区）9002户开展整村推进无害化户用厕所改造。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为确保项目资金的有效管理，在户用厕所的建设和改造方面，我们遵循“一户一厕”的原则，并确保按期完成今年的厕所改造整村推进任务。我们的目标是，整村推进的村庄无害化卫生厕所的普及率不低于80%，厕所粪便的无害化处理率不低于85%，改厕农户的满意度不低于90%。此外，建立一个长效的管护机制，确保厕所的持续有效运行。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渠县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总资金2700.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73万元（渠财农〔2023〕105号）。

（五）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可考核，且匹配完整，符合2023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规划目标，与我县2023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产出和效果关联紧密，群众满意度预计达95%以上，直接受益人达到3万余人，切实改善农村户用厕所卫生状况，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了提升公共设施的卫生条件，满足人民群众的生活需求，我国政府积极开展厕所改造工程。对于这一项目的评价目的，主要有以下几点：一是了解改造后的厕所使用情况，包括设施的运行状况、卫生状况等，以确保改造工程的质量

和效果。二是收集民众对改造后厕所的满意度，包括对设施的便利性、舒适性、卫生状况等方面的评价，以满足民众的需求。三是分析改造工程的经济效益，包括投资回报率、节省维护成本等，为今后的类似工程提供参考。四是总结改造工程的成功经验和不足之处，为今后的厕所改造提供借鉴，不断提高改造工程的质量和效果。

通过评价结果，对厕所改造工程进行优化调整，使之更加符合民众需求，提升公共设施的整体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改造质量与标准：在进行厕所改造时，必须确保改造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评价重点应包括化粪池安装、厕屋基本功能的完善情况。

2. 卫生条件与维护：厕所的卫生条件直接关系到使用者健康，应着重评价污水处理的有效性以及定期维护保养的制度落实情况。

3. 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评价厕所改造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主要对周边环境及居民生活的改善，以及带动相关产业发展的潜力。

4. 用户反馈与满意度：最终用户的反馈和满意度是衡量改造成功与否的重要指标，应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等方式收集用户意见，作为评价的重要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

2023 年厕改任务村。

（四）评价方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县农业农村局、乡镇、村（社区）联合开展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本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合法合规，支持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已纳入“十四五”规划中，渠县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通过政策引导，积极争取国家项目资金、县级财政筹措，加快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

2. 项目管理。该项目是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管理的。

3. 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方面，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由各任务乡镇组织实施，以乡镇、村（社区）为业主，县级主管部门加强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4. 项目结果。2023 年全县整村推进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涉及的 21 乡镇 38 个村（社区）9002 户，已完成 9002 户改厕任务，完成率 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渠县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总资金 2007.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73 万元渠财农〔2023〕105 号）。

2. 资金使用。截至目前中省县资金累计拨付完成，拨付率为 100%。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2023 年涉及 21 个乡镇的 38 个村（社区）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geq 80%，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 \geq 85%，改厕农户满意度 \geq 90%，落实了各厕改户均为后续管理的责任人，在改厕户家张贴了管护须知标识牌，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四、评价结论

在 2023 年，我们深入实施了改厕工作，涉及 21 个乡镇的 38 个村（社区），共计 9002 户。这一举措对农村居民的生活环境、健康状况和生活质量产生了显著的正面影响。通过改厕，农村居民的卫生意识得到了显著提升，有效降低了疾病传播的风险，改善了农村的卫生环境，进而提升了农民的生活质量。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渠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补助类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农〔2023〕105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type="radio"/> 因素法	<input type="radio"/> 项目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radio"/>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2023年涉及的无害化户用厕所改造镇村（21个乡镇38个村（社区）9002户）					
	申报（补助）条件		农村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3				
		其中：财政拨款		37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户用无害化厕所改造	≥	9002	户	10	9002
		质量指标	厕所改造合格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	年	10
	投资计划分解用时			≤	15	个工作日	1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	定性	改善		10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定性	净化		10	净化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定性	改善		10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厕所革命项目投入资金	≤	3730000	元	10	373000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